

西安市教育局文件

市教发〔2018〕172号

西安市教育局 关于推进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促进 教育现代化的实施意见

各区县教育局、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国际港务区社会事业局、高新区教育局，各开发区教育部门，各直属学校：

为充分发挥教育信息化对教育现代化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根据教育部《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教技〔2018〕6号）、《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智慧校园”示范点创建工作的通知》（陕教保办〔2016〕17号）、《西安市教育信息化五年行动计划（2016-2020年）》（市教发〔2016〕112号）要求，结合我市教育信息化发展实际，现就推进我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提

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围绕我市加快教育现代化，打造面向“一带一路”教育中心，建设教育强市的目标，坚持应用驱动和机制创新的基本方针，坚持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核心理念，建立健全教育信息化可持续发展机制，积极推进“互联网+教育”，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环境，推动我市教育信息化整体水平走在国内同等城市前列。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规划先行。智慧校园建设要坚持顶层设计、统筹规划，全面加强建设过程的统筹、论证、监管与评估，避免低水平重复建设，不断增强建设与应用效果。

（二）坚持以人为本。智慧校园建设要以落实学生核心素养的形成为指引，提供适应学生核心素养养成的软硬件环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三）坚持深化应用。智慧校园建设要以问题为导向、以应用为核心，从解决教育教学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切入，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四）坚持融合创新。智慧校园建设要进一步深化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和管理的全面深度融合，发挥信息技术在教育改革发展中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推动教育理念、教学模式和学习方法的创新。

（五）坚持示范引领。智慧校园建设要坚持开放共享、特色

发展，要因地制宜，尊重校情，建设具有本地特点西安特色的智慧校园。充分发挥示范辐射作用，引领带动全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水平的整体提升。

三、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

在全面完成“三通”的基础上，面向破解困扰教育的核心问题和实现新时代教育创新发展的新目标，初步形成一批代表智慧校园新生态的应用模式和创新环境，促进“名校+”教育联合体互动互助、资源共享、均衡发展。到2021年，全市共建成100所智慧校园，各区县和开发区至少创建1所省级智慧校园示范校，使其成为区域和学校推进智慧校园融合创新样本和引领示范阵地，以典型示范，带动全市教育信息化整体应用水平的提高。

(二)年度目标

2019年，培育智慧校园实验校54所，建设智慧校园33所，创建省级智慧校园示范校6所。

2020年，培育智慧校园实验校53所，建设智慧校园39所，创建省级智慧校园示范校9所。

2021年，培育智慧校园实验校53所，建设智慧校园35所，创建省级智慧校园示范校21所。

四、主要任务

(一)建设智慧教与学环境

推进校园网络扩容提速，实现网络服务全覆盖。在全面实现每个教室拥有多媒体设备的基础上，配备数据采集和即时反馈系

统,解决学情数据采集、学情动态诊断与个性化补救等关键问题,为教师和学生提供全方位学情分析及教学改进服务。通过区域教育云或学校资源平台搭建个性化网络学习空间,全面实现“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应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成能够感知环境、识别情境、记录行为、联接社群的教育教学环境,实现物理环境、虚拟环境和智能感知环境的全面融合,形成“可感知、可分析、可干预、可自愈”的新型学习环境。

(二) 构建优质教育资源服务体系

整合各级教育资源平台上的课程资源,引进购买企业、机构开发的优质教育资源,建成涵盖学校全学科、全学段,成体系的基础性数字课程资源,实现所有学科都能为师生提供相应的课程资源,满足信息化教学常态化的需要。利用智能化的信息采集系统,对学校教学和学习活动中生成性数字教育资源进行持续采集,加工整理,建成具有学校特色的生成性数字校本资源。建立“名校+”教育联合体互连互通的资源共享服务体系,学校之间各网络空间、各资源系统实现互联互通,学科教师之间实现资源共建共享。建立“名校+”教育联合体资源共享创新应用模式,通过名校与“+校”间的在线课堂、同步课堂、专递课堂、同步教研等资源共享渠道,打破由时空限制所导致的校际间资源壁垒。

(三) 开展以模式创新为核心的智慧教学应用

基于智慧校园环境下,变革教与学方式,实现个性化教学、探究式学习和创造性学习。对“名校+”教育联合体的课程设置、

实施、评价进行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管理和“伴随式”数据收集，运用教与学过程大数据的行为记录、分析和诊断，实现教师教情、学生学情的及时精准反馈，提供教育资源的适配性服务，实现个性化学习。教师能基于学生核心素养培养目标，综合运用互动教学系统、学科教学工具、网络空间、创新实验室等开展智慧教学，探索信息技术支持下的翻转课堂、探究式学习、问题解决式学习和知识建构式学习等，有效构建自主、合作、探究的教与学方式，实现信息化教育教学的高质量、大规模、普遍性应用。

（四）开展基于大数据的学校教育治理应用

利用区域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或基于智慧校园平台的办公管理系统、教务管理系统、课程管理系统、图书管理系统、选课管理系统、学生成长档案系统、教师评价系统、后勤管理系统、智能决策系统等，建立实名制管理网络空间。各网络空间和应用系统互联互通，并与国家、省、市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及服务互联互通，提供统一的电子身份，支持多平台、多终端统一的用户认证方式，能将各种应用系统无缝集成。建立或使用基于大数据的学生平安监测系统、基于物联网的校园能耗监管系统、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师生成长分析系统，实时动态分析学校、教师、学生发展状态和水平，实现科学决策。

五、推进机制

1. 标准引领，分层实施。我市按照智慧校园实验学校、智慧校园、智慧校园示范学校3个层次推进智慧校园创建工作，各中小学对照《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标准（试行）》（附件1）

和《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评估细则》(附件2)自查自评,中等职业学校参照执行,自评分达到75分及以上的学校可申请智慧校园实验学校评估;自评分达到85分及以上的学校可申请智慧校园评估;自评分达到95分及以上的学校可申请智慧校园示范学校评估。按照学校申报、区县审核、市级评估的程序进行认定,各区县教育局于每年3月1日前将符合创建条件的学校申报表(附件3)和创建方案报市教育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直属学校按属地申报。

2. 专项督查,强力推进。我市智慧校园建设按市级指导、区县主抓、学校主建模式,以各区县中小学校数量和教育信息化发展状况为依据,分年度按不同任务量推进(附件4)。市教育局把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工作作为考核区县教育信息化工作的重要指标,每年对各区县智慧校园创建工作进行专项督查,推动工作任务落实,对工作滞后的单位进行通报。各区县教育局要组织专家指导学校开展创建评估,全面推进智慧校园创建工作。

3. 培育典型,协同推进。对于达到智慧校园实验学校标准的公办学校,市与区县、部分开发区将按一定的资金承担比例,共同将其打造成智慧校园。西咸新区、经开区、曲江新区、浐灞生态区、航天产业基地辖区内公办学校智慧校园建设由各开发区承担;民办和事业单位办学校智慧校园建设资金由举办者承担。对于达到市级智慧校园示范校标准的学校,市教育局将推荐其参加全省智慧校园示范点评选,对其成功经验在全市予以宣传推广。

六、工作要求

1. 各区县要高度重视智慧校园建设，将其作为智慧教育和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信息化和教育现代化建设的重点工作，统筹规划，统一部署，大力推进。

2. 各区县要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制定智慧校园建设规划，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要在政策、经费、人员、机制等方面采取切实措施确保完成智慧校园建设目标。

3. 学校是智慧校园建设主体，各中小学要将智慧校园建设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将智慧校园建设作为学校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办学品质的重要抓手，制定切实可行的建设方案，创新工作机制，持续推进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工作。

联系人：柏俊涛 电 话：63612911

- 附件：1. 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标准（试行）
2. 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评估细则（试行）
3. 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创建评估申报表
4. 各区县和开发区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任务表



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标准（试行）

建设指标		目标要求
智慧环境	(一) 校园物理空间	1. 高速校园网络实现全覆盖。 内涵解释：班均出口带宽至少达到教育部《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提出的标准（10M），必要时实现无线网络全覆盖。
		2. 使用物联网开展各类创新应用。 内涵解释：学校智能感知环境，实现物理学习空间和虚拟网络学习空间全面衔接和融合。
	(二) 教学应用空间	3. 教室：实现交互式多媒体教学终端全覆盖基础上，配备具有学情分析诊断与教学决策服务功能功能的设备。 内涵解释：用于学情数据采集、学情动态诊断与个性化补救，为教师和学生提供学情分析及教学改进服务。
		4. 部室：以课程建设为主线，配备相应的学科教室、实验室、图书馆等各类教学功能部室。 内涵解释：根据学校办学理念，可面向智能制造、生命科学、智慧阅读、艺术创作等学生能力培养的跨学科学习和创新实践开设校本课程，配备相应部室。
		5. 校园公共区域：配备智能信息服务终端。 内涵解释：信息终端是诸如电子班牌、LED屏、终端阅读查询机、自助打印等校园自助服务设施。
二	(三) 资源建设	6. 实现以师生为中心的信息化教学信息与服务汇聚，建成学习空间人人通平台。 内涵解释：学习空间是以师生、家长、社会学习者等学习活动参与者个人为单位的各类教学和学习信息、工具、资源、应用、交互等软件集成平台，承担教学交互、信息获取等教学和管理个性化服务，是进入各类信息化应用的唯一入口。空间采用开放接口，遵循教育部学习空间建设规范和省、市有关要求，支持多平台、多终端统一的用户认证方式，能将各种应用系统无缝集成。
		7. 学习空间注册率。 内涵解释：注册账号/（教职工数据人数+学籍库学生数*2）*100%。反对以提高指标鼓动师生和家长注册学习空间的行为，评估中将使用技术手段剔除这部分数据，并在建设理念中减分。
		8. 注册用户月活跃度平均值。 内涵解释：每月登陆并使用空间的账号占所有注册账号的比例平均数，评估时以每学期为单位取平均值。
		9. 实现国家、省、市、区县和其它教育资源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形成一体化的以师生为中心的资 源服务环境。

教学资源 三 智慧教学		10. 形成具有学校特色的结构化校本课程资源库和校本资源自生平台与机制。 内涵解释：校本课程资源库可以包含以课程为主线、以知识点为单元的讲义、微课、题库、案例库等，鼓励校本资源建设从媒体资源建设向结构化课程资源转变，并为此向教师提供资源开发的服务工具、管理平台、共享通道。服务工具可以包含在线视频编辑、图片编辑、课程编辑等功能。自生平台与机制是指形成资源产生、共享、消亡的一套自动化管理机制和与之配套的服务平台。
	(四) 资源共享	11. 形成“名校+”教育联合体资源共享与服务的有效常态机制。 内涵解释：将“名校+”联合体内各级教学名师、教学能手、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名师工作室的课程资源和教研空间等优质资源在“+校”与名校间实现普及共享，并产生实际效益。资源服务是指向老师、学生和家长按照教学进度和教学需求提供“自主选择+个性化推送”资源的服务且功能便捷。 12. 形成面向教育均衡和教育公平的“名校+”教育联合体资源共享创新应用模式。 内涵解释：围绕破解教育均衡和公平问题重大战略，通过名校与“+校”间的在线课堂、同步课堂、专递课堂、同步教研等资源共享渠道，形成有效的问题解决模式，并产生实际效益。
	(五) 教学理念	13. 围绕教育部提出的核心素养与能力培养相关教学目标，在智慧教育理念指导下，结合学校实际制定了基于信息技术的校本教育实践路径，并列入学校发展战略。
	(六) 教学服务	14. 为教师提供方便的作业批改、考卷制作与阅卷等自动化智慧服务，业务链完整。 15. 利用信息技术为教师提供学情分析服务，服务教师备课，实现精准备课和有效导学。 内涵解释：学情分析包含课堂学情、动态学业水平。 16. 实现信息技术支撑下的“名校+”教育联合体教师网络教研互动、教育信息资源共享互换、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 内涵解释：比如名校+教育联合体远程跨校、跨区域的教学研以提高教学水平，更广泛范围的示范教学和研究等。开展教师专业能力诊断、分析，为教师提供差异化、按需的专业培训和指引，实现精准教研。开展主题化、系列化、课题化、项目化的发展性教研，构建基于项目、兴趣的教研协作社群，促进教师群体成长。
	(七) 学习服务	17. 为学生泛在、灵活的学习方式提供有效支持服务。 内涵解释：通过网络学习空间、资源、平台、各种智能终端，将课堂延展为课前、课中、课后和线上、线下一体化的混合模式，学生通过学习空间管理自己的学习资源、学习交互、作业、错题等，个性化学习随时、随地可以发生，形成“教师主导、学生自主”的创新型学习模式。 18. 为学生提供学习诊断服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内涵解释：通过自动测评和反馈系统，按照教学目标和学生发展特点，智能主动推送适合学生学习能力、兴趣、进度的学习资源和学习任务，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自主管理、自主学习、自助服务的自适应学习能力。学生能及时获取学习的评价反馈信息，弥补自身知识缺陷，为学生自主学习活动提供支持。

四 智能治理	(八) 教学应用	19. 形成了基于信息技术、面向核心素养和能力培养的校本课程体系。 内涵解释：不仅包含文化课，还包含与当地文化背景相符的综合素质类、个性化能力培养类课程，有些学校在此方面的校本课开到100门以上，学生自主学习，小班学习，导师导学。 20. 开展基于信息平台的集体备课，实现备课组线上线下的交互，并通过便捷的组织编辑，形成基于信息技术的立体结构化课程内容。 内涵解释：(1) 集体备课平台：是基于题库、案例库、资料库、课程库和同步课程资源等，通过备课平台有序组织结构化课程。在备课过程中，提倡基于学情分析、教师需求分析的智能化推送，使教师通过平台可快速获取、加工和集成资源形成结构化课程。(2) 立体结构化课程：基于统一的课程平台，按照教学目标，以教材为纲，将教学过程中的讲义、例题、作业练习、微课等教学资源和活动、交互、讨论专题、拓展资料等集成起来，按计划向教师、学生、家长开放访问服务，组织管理课前、课中、课后的全教学过程。集成的内容可以是以上列举的部分，而不一定是全部，要根据教学设计而定，并保证教学过程完整性。立体结构化课程是静态内容与动态交互交织融合的过程生态，是将教学活动拓展到课堂之外的泛在学习组织，是构建以学生为中心，生活即学习理念指导下的混合式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3) 提倡网络化协同集体备课，反对传统的每年“抄教案式”备课。 21. 交互式电子白板多媒体讲授课程占比。 22. 基于立体结构化课程开展教学的课程占比。 23. 各级名师共享课程数量。 内涵解释：必须是学校在用的常态化课程。名师包括市级以上教学能手、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 24. 实现学业评价信息化：改变以考试为主要手段和教师为单一评价者的“结果性评价”，开展过程性、多元化评价。 内涵解释：建立智能化学习分析系统，全面感知和记录学生学习全过程的大数据，对学生的学习进行个性化的分析，精准评估学习绩效，优化学习过程和学习目标。 25. 实现综合素质评价信息化：在学业评价的基础上，按照教育部颁布的核心素养和综合素质评价指标，结合本地化办学理念，实施综合素质评价。 26. 实现教学督导信息化：利用大数据技术评价教师的教学水平、教学工作绩效，并实现对教师教学工作的常态化督导。 27. 实现现代办公自动化：高效开展文件流转、信息发布、日常审批、财务管理、人事管理、考勤管理等行政事务和活动。 28. 实现教务自动化：实现排课管理、选课管理、教室管理、社团管理、学生成长档案管理等功能。 29. 实现考务自动化：利用智能化的学科质量监控分析及考试阅卷系统，实现多维度的成绩分析、
	(九) 教学评价	
	(十) 校务管理	

		诊断和评价，为针对性教学与个性化学习辅导提供数据支撑。
		30. 实现后勤管理与服务信息化：利用智能化后勤系统，实现校产、场地、材料、报修等信息的分类管理和统计分析功能；利用物联网技术对校园水、电、气运行状况感知监测，实现节能控制，对教学、教研、科研设备以及图书等感知监测，实现学校资产的智能化管理。
		31. 实现基于信息技术的便捷的家校互动。 内涵解释：可以利用专用APP、微信公众号、校园门户、家长空间等平台 and 媒介，打造家校互动信息平台和工作、文化展示平台和家庭教育渠道，为家长提供学生作业、学业、德育、综合素养等方面的信息互动，把家庭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有机地融为一体。
		32. 视频监控、智能传感器和入侵报警系统覆盖学校重点区域，实现校园紧急呼叫求助报警、电子巡更、学生出入控制、访客管理、消防报警、紧急广播与疏散等统一管理与控制。
		33. 成立校长牵头的学校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建立工作机制。
	(十一) 组织保障	34. 单独设置中层管理部门或机构，专门负责教育信息化工作。建设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教师队伍。
	(十二) 经费保障	35. 落实国家关于生均公用经费可用于购买信息化资源和服务的政策，建立信息化资源更新和设备日常运维资金保障机制。
	(十三) 机制保障	36. 建立教育信息化建设、运营和管理制度。
		37. 建立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管理融合创新的激励制度。
	(十四) 安全保障	38. 建立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制度，配备网络安全设备和网络安全系统，实现网络应用的“可管、可控、可用”，确保网络和信息安全。
	五 条件保障	

附件 2

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评估细则（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估内容	评估方式	得分
一 智慧环境 (20分)	(一) 校园物理空间 (12分)	1. 高速校园网络实现全覆盖。班均出口带宽至少达到教育部《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提出的标准，实现无线网络全覆盖。	现场测量。未达到省级标准-2分；达到教育部“十三五”标准并实现无线网络全覆盖得2分。	
		2. 使用物联网网络开展各类创新应用。并实现物理学习空间和虚拟网络学习空间衔接和融合。	实地查看，现场赋分（满分2分）	
		3. 教室：实现交互式多媒体教学终端全覆盖基础上，配备具有学情分析诊断与教学决策服务功能的设备。	实地体验，现场赋分（满分3分）	
		4. 部室：以课程建设为主线，配备相应的学科教室、实验室、图书馆等各类教学功能部室。	查看课程开设资料和部室建设，有校本课程得2分	
		5. 校园公共区域：配备智能信息服务终端。	现场体验赋分（满分3分）	
		6. 实现以师生为中心的信息化教学信息与服务汇聚，建成学习空间人人通平台。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4分）	
	(二) 教学应用空间 (8分)	7. 学习空间注册率。	统计数据。教师、学生注册率满足国家标准得0分，达不到标准得-1分，家长注册率达到50%以上得2分	
		8. 注册用户月活跃度平均值。	统计数据。达到50%得1分，80%得2分，低于50%得-1	

			分。	
二 教学资源 (15分)	(三) 资源建设 (8分)	9. 实现国家、省、市、区县和其它教育资源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形成一体化的以师生为中心的资源服务环境。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4分),未实现互联互通得-2分。	
		10. 形成具有学校特色的结构化校本课程资源库和校本资源自生平台与机制。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4分)	
	(四) 资源共享 (7分)	11. 形成“名校+”教育联合体资源共享与服务的有效常态机制。	查看过程性资料、相关制度文件,现场演示、赋分(满分4分)	
		12. 形成面向教育均衡和教育公平的“名校+”教育联合体资源共享创新应用模式。	查阅案例材料,评测校际资源共享效果,现场演示、赋分(满分3分)	
三 智慧教学 (30分)	(五) 教学理念 (2分)	13. 围绕教育部提出的核心素养与能力培养相关教改目标,在智慧教育理念指导下,结合学校实际制定了基于信息技术的校本教育实践路径,并列入学学校发展战略。	听取汇报,查阅文件,现场赋分(满分2分)	
		14. 为教师提供方便的作业批改、试卷制作与阅卷等自动化智慧服务,业务链完整。	查阅过程性资料,现场演示、赋分(满分2分)	
	(六) 教学服务 (7分)	15. 利用信息技术为教师提供学情分析服务,服务教师备课,实现精准备课和有效导学。	查阅过程性资料,现场演示、赋分(满分3分)	
		16. 实现信息技术支撑下的“名校+”教育联合体教师网络教研互动、教育信息资源共享、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	查阅教研案例资料赋分(满分2分)	
	(七) 学习服务 (7分)	17. 为学生泛在、灵活的学习方式提供有效支持服务。	查看资料、现场演示赋分(满分4分)	
		18. 为学生提供学习诊断服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查看资料、现场演示赋分(满分3分)	
	(八) 教学应用	19. 形成了基于信息技术、面向核心素养和能力培养的校本课程体系。	查看课程体系建设相关资料,赋分(满分3分)	

四 智能治理 (20分)	(14分)	20.开展基于信息平台的集体备课,实现备课组线上线下的交互,并通过便捷的组织编辑,形成基于信息技术的立体结构化课程内容。	平台演示,查看课程建设与应用情况,现场赋分(满分3分)	
		21.交互式电子白板多媒体讲授课程占比。	达到100%得1分,未达到得-1分	
		22.基于立体结构化课程开展教学的课程占比。	达到30%得2分,50%以上得4分	
	(九) 教学评价 (10分)	23.各级名师共享课程数量。	名师课程的数量(满分3分)	
		24.实现学业评价信息化:改变以考试为主要手段和教师为单一评价者的“结果性评价”,开展过程性、多元化评价。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4分)	
		25.实现综合素质评价信息化:在学业评价的基础上,按照教育部颁布的核心素养和综合素质评价指标,结合本地化办学理念,实施综合素质评价。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3分)	
		26.实现教学督导信息化:利用大数据技术评价教师的教学水平、教学工作绩效,并实现对教师教学工作的常态化督导。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3分)	
	(十) 校务管理 (10分)	27.实现现代办公自动化:高效开展文件流转、信息发布、日常审批、财务管理、人事管理、考勤管理等行政事务和活动。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1分)	
		28.实现教务自动化:实现排课管理、选课管理、教室管理、社团管理、学生成长档案管理等功能。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1分)	
		29.实现考务自动化:利用智能化的学科质量监控分析及考试阅卷系统,实现多维度的成绩分析、诊断和评价,为针对性教学与个性化学习辅导提供数据支撑。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2分)	

五 条件保障 (15分)		30. 实现后勤管理与服务信息化：利用智能化后勤系统，实现校产、场地、材料、报修等信息的分类管理和统计分析功能；利用物联网技术对校园水、电、气运行状况感知监测，实现节能控制，对教学、教研、科研设备及图书等感知监测，实现学校资产的智能化智能管理。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 2 分）	
		31. 实现基于信息技术的便捷的家校互动。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 2 分）	
		32. 视频监控、智能传感器和入侵报警系统覆盖学校重点区域，实现校园紧急呼叫求助报警、电子巡更、学生出入控制、访客管理、消防报警、紧急广播与疏散等统一管理。能根据规定与区域行政部门数据同步，与当地公安部门安全防范系统互联互通。	现场演示、赋分（满分 2 分）	
	(十一) 组织保障 (3分)	33. 成立校长牵头的学校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建立工作机制。	查看文件、工作会议记录等，现场赋分（满分 1 分），未达到得-1 分。	
	(十二) 经费保障 (2分)	34. 单独设置中层管理部门或机构，专门负责教育信息化工作。建设一支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智慧校园建设与应用的教师队伍。	查看机构设置文件(满分 2 分)，不达标得-2 分	
	(十三) 机制保障 (7分)	35. 落实国家关于生均公用经费可用于购买信息化资源和服务的政策，建立信息化资源更新和设备日常运维资金保障机制。	查看财务报表（满分 2 分），不达标得-2 分。	
		36. 建立教育信息化建设、运维和管理制度。	查看资料，得 3 分	
		37. 建立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管理融合创新的激励制度。	查看资料，得 4 分	
	(十四) 安全保障 (3分)	38. 建立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制度，配备网络安全设备和网络安全系统，实现网络应用的“可管、可控、可用”，确保网络和信息安全。	听取汇报，查看文件资料，实地查看（满分 3 分），未达到得-3 分。	

附件 3

西安市中小学智慧校园创建评估申报表

区 县		学校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一、智慧环境 自评分： 说明：（根据环境设施的各项指标说明评分理由）			
二、教学资源 自评分： 说明：（根据资源建设共享的各项指标说明评分理由）			
三、智慧教学 自评分： 说明：（根据教学应用与服务的各项指标说明评分理由）			
四、智能治理 自评分： 说明：（根据学校管理的各项指标说明评分理由）			
五、条件保障 自评分： 说明：（根据条件保障的各项指标说明评分理由）			
学校自评得分：		区县教育局评估得分：	
区县教育局申报意见：		市教育局评估结果：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请各申报学校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并附具体创建方案。

附件 4

各区县和开发区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任务表

区县	学校总数			2019 年 建设任务数			2020 年 建设任务数			2021 年 建设任务数		
	智慧 校园 实验 校	智慧 校园	智慧 校园 示范 校	智慧 校园 实验 校	智慧 校园	智慧 校园 示范 校	智慧 校园 实验 校	智慧 校园	智慧 校园 示范 校	智慧 校园 实验 校	智慧 校园	智慧 校园 示范 校
新城区	12	8	3	4	3	1	4	3	1	4	2	1
碑林区	12	8	3	4	3	1	4	3	1	4	2	1
莲湖区	12	8	3	4	3	1	4	3	1	4	2	1
灞桥区	12	8	3	4	3	1	4	3	1	4	2	1
未央区	12	8	3	4	3	1	4	3	1	4	2	1
雁塔区	12	8	3	4	3	1	4	3	1	4	2	1
阎良区	6	4	1	2	1		2	1		2	2	1
临潼区	6	4	1	2	1		2	1		2	2	1
长安区	12	8	2	4	3		4	3	1	4	2	1
高陵区	9	6	1	3	2		3	2		3	2	1
蓝田县	6	4	1	2	1		2	1		2	2	1
周至县	6	4	1	2	1		2	1		2	2	1
鄠邑区	6	4	1	2	1		2	1		2	2	1
西咸新区	12	8	1	4	3		4	3		4	2	1
港务区	3	2	1	1	1		1	1		1		1
高新区	12	8	2	4	3		4	3	1	4	2	1
经开区	3	2	1	1	1		1	1		1		1
曲江新区	3	2	1	1	1		1	1		1		1
浐灞生态区	3	2	1	1	1		1	1		1		1
航天基地 管委会	3	2	1	1	1		1	1		1		1
航空基地 管委会	1	1	1	1				1				1
合计	163	109	35	55	39	6	54	40	8	54	30	21

2018 年 11 月 28 日印发